

证书号第5785352号



发明专利证书

发 明 名 称：碳酸盐矿物成分的定量方法、装置及设备、存储介质

发 明 人：史维鑫;张弘;高鹏鑫;回广骥;郭东旭

专 利 号：ZL 2021 1 0332749.6

专 利 申 请 日：2021年03月29日

专 利 权 人：自然资源实物地质资料中心

地 址：100089 北京市海淀区东升双泉堡125号

授权公告日：2023年03月14日

授权公告号：CN 113075156 B

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

证书号 第5785352号

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29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、发明人信息如下：

申请人：

自然资源实物地质资料中心

发明人：

史维鑫;张弘;高鹏鑫;回广骥;郭东旭